



## 監察院新聞稿

110年10月4日

聯絡人：綜合業務處包靜怡科長

02-23413183 分機 532

---

### 監察院110年9月份提出調查報告16案 彈劾1案 糾正案3案 函請改善14案

監察院110年9月份提出調查報告計16案，審查決議成立彈劾案1案、彈劾1人，依規定移請懲戒法院審理；審查行政機關違失部分，成立糾正案3案，通過函請改善案14案。

監察院統計9月收受人民書狀計1,264件，含上月留待處理案件，已處理人民書狀1,197件。

9月份監察權行使成果分述如下：

- 一、陳情案處理情形：經審核相關資料後，據以派查34件，函請機關說明、查處108件，送請機關參處206件，屬司法、行政救濟程序206件，併案處理364件，其他279件。
- 二、彈劾案1案：最高行政法院法官鄭小康自95年1月起至104年9月止，無端、私下多次收受商人翁茂鍾所餽贈之襯衫，期間審理2件翁茂鍾所經營公司行政訴訟案，於受理案件前，曾與翁茂鍾3次飲宴、4次收受襯

衫，卻未迴避仍予審結，且於宣判後主動與翁茂鍾聯繫、說明，其後又持續收受其餽贈之襯衫，有損法官之公正、中立、廉潔形象，核有重大違失。

三、糾正案3案：臺東縣蘭嶼鄉公所辦理「2017蘭嶼鄉國際馬拉松活動」採購便宜行事，未簽准前即逕為採購；另多項經費支出，以「小額採購」方式逕洽辦理等情案，糾正臺東縣蘭嶼鄉公所。衛生福利部澎湖醫院辦理107年停車場設備租賃等採購案涉有違失等情，糾正衛生福利部澎湖醫院。臺北流行音樂中心表演廳無障礙席位設置未當，與文化平權政策不符，糾正臺北市政府及文化部。